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由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编制。全文内容包括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县政府网站(<http://www.cqsdj.gov.cn/>)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局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县政府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紧紧围绕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职责任务,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落实,以政府信息公开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更好地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一)强化主动公开。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891条,其中规划信息29条,行政许可结果122件,行政处罚39件,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71项,办事指南71项,基层政务公开试点领域信息1362条,其他政府信息197条。

(二)深化依申请公开。2024年我局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依申请公开信息,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件,予以公开5件,属于行政查询事项原因不予公开4件。

（三）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严格执行“三审三校”信息发布制度，丰富和完善网站信息内容，及时发布并更新政务信息，方便群众快速准确获取有效信息，不断提高工作实效，确保政务信息的完整性和实效性。

（四）平台建设方面。定期检查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按照“谁开设、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根据我局实际工作情况动态调整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全年共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专项自查4次，并及时发布相关工作信息，进一步优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五）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严格做好网站日常监测、系统维护、数据管理工作，积极参加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和县政府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全意识和业务水平，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安全事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902.0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受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4	0	0	0	0	0	4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4	1	0	0	5	0	0	1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依法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部分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存在信息公开不及时，公开质量不够高的情况，主动公开信息规范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标准和要求还有待进一步深化。

二是重大政策解读质量有待提高，对重大政策文件的解读形式相对单一，较少运用图表、动画、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多方位进行解读。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对《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学习，强化政府网站运维监管，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稳定性和专业性，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业能力。

二是丰富解读形式，因策制宜采用政策问答、图表图解、音频视频、动漫动画等方式进行政策解读，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知晓度和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4 年未出现因申请人在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而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